附件

全国生态环境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

正式推荐对象和备选对象事迹简介

一、先进集体

**张家界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底子弱、厚积薄发。**思想铸魂。张家界监测中心利用党课凝心铸魂、盘活思想，书记、党员人人讲党课，时刻绷紧党建引领弦，争当社会强者。软件变硬。高度重视监测技术人员培训，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等方式，一是邀请国家总站、省中心及发达市州中心的专家、高校教授来单位进行培训。二是在经费极度紧张的情况下，将人员送出去参加各项技术培训。三是对大型仪器设备的使用操作培训，将监测人员送省和厂家进行培训，还根据监测人员需求，送至其它市州中心培训，内部培训一刻也不放松。通过培训，让这个曾经实力最弱的市州监测中心一跃成为叫得响的“排头兵”。硬件更硬。积极争取省厅、省中心支持，不断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张家界中心没有独立的业务用房，现有实验室由办公楼改建而成，面积仅723平方米，非常狭窄拥挤。为解决这一现状，单位领导积极争取，提前谋划，将监测业务用房项目纳入湖南省生态环境监测能力提升行动计划之中。项目地处城市中心地带，交通便利，位置优越，用地面积充足，3000平方米的新建业务用房已破土动工。

**地位弱、拼搏创新。**稳扎稳打，不断在比武中斩获佳绩。在全省生态环境监测系统历届比武中，张家界中心已有5人夺冠，多次捧回团体奖，5人入选生态环境部环境监测“三五人才”名单，1人荣摘全国技术比赛第四的好成绩，2人分别当选全国十九大党代表、张家界市第八届党代表，3人分别多次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巾帼建功标兵”“全国三八红旗手”“省级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领导班子荣获2020年度“优秀领导班子”称号，先后被授予“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先进集体”、“湖南好人·最美生态环境保护者”先进集体、张家界市“巾帼文明岗”等多项殊荣。努力创新，开拓生态环境监测新领域。监测能力由以前6大类125项扩项至8大类236项，率先在全省开展生物多样性特色监测，并取得突破性进展。建立各种类型样方36个，安装红外相机36台，进行森林生态系统动植物动态监测，负氧离子监测，收集制作各类动植物标本，建成一个生物多样性标本展示馆。今年又成功申报国家生态质量综合站张家界森林生态站。自行筹划的湖南生物多样性科普教育基地项目已完成前期可研论证，土地划拨等相关手续。

**人员弱、勤能补拙。**打造精英骨干。张家界监测中心是全省监测系统基础差、底子薄、成立晚、在编仅20人的小单位。高学历人才奇缺，且人少事多，但所有员工，都勤奋上进、敢拼敢闯，历经千锤百炼，打造出黄斌、邱帅、樊玲凤、于湘红、樊莹、梁鑫等技术骨干。还有周渺峰、高峰、田丰三名称为“三峰”的退伍军人，已分别担任副主任、自动监测科长、现场监测科长，成为单位顶梁柱。用勤奋弥补不足。对待工作不推诿，遇到困难不退缩。从2017年开始承担国家下发的采测分离任务，并在国家土壤监测网中主动承担部分项目的分析，还先后承担省厅下发的湘西州花垣县、龙山县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监测任务。圆满完成水、大气、土壤、噪声等各类环境要素监测任务，用“真、准、全”数据，反映张家界真实的环境质量状态。2018年张家界市澧水水源地成功入选“中国好水”名单，2019—2022年持续巩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城市创建成果，今年前3季度全市国控断面地表水水质排名全国第七。用学习武装头脑。监测是一个业务性很强的工作，技术标准要求高、更新快。为此，张家界中心狠抓政治和业务学习，以此净化心灵，明确方向，丰富监测知识体系，完善知识结构，缩小与发达市州监测人员的水平差距。多年来，通过学习积累，开拓视野，提高了素质，促进了工作，提升了员工的科研能力和写作水平，监测员先后发表了20多篇论文。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近年来，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守护好一江碧水”殷殷嘱托，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以高水平生态环境保护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岳阳市先后获评首批共抓大保护试点示范城市、国家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城市、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城市、全国“十大秀美之城”等多项荣誉，下辖湘阴县和平江县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

**全面推动绿色发展。**环保法治更加严明。制订《岳阳市城市规划区山体水体保护条例》等4部生态环保类地方性法规，筑牢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屏障。出台推动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决议》和《行动方案》，将“绿色示范”作为岳阳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的重要战略定位。攻坚制度更加管用。在全国首创污染防治攻坚“月考核、月排名、月约谈”制度，市委市政府先后16次对考核排名最后三位的县市区相关负责人进行集中约谈，旗帜鲜明地向社会和公众传递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战的决心和魄力，有效推动解决突出环境问题2225个。经济发展更加强劲。近五年，岳阳地区生产总值由2018年的3411.01亿元增加至2022年的4710.67亿元，年均增幅位居全省前列，万元GDP能耗降低率累计达到16.2%，氨氮等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均超过11%，初步走出了一条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新路子。

**全力擦亮生态底色。**问题整改成效显著。近年来，中央共向我市交办83个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已完成整改销号67个，剩余16个问题达到序时进度，1347件群众信访举报件全部办结。经过强力整改，多年形成的生活污水直排、黑臭水体、化工围江、造纸污染、侵占岸线、矮围网围等问题有效解决，湘阴下塞湖矮围整治案例入选“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成效”正面典型案例。监管执法全面加强。组织开展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入河（湖）排污口“查测溯治”、“洞庭清波”专项监督、环境风险隐患“利剑行动”等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查处环境违法行为，5年来全市共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2100余起，罚款总额1.1亿余元，未发生一起较大以上环境污染事件。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18年以来，市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从82.2%上升至86.8%，PM2.5浓度从43μg/m³下降到35μg/m³，2022年市城区空气质量首次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国、省考水质监测断面达标率从89%提升至94%，长江岳阳段连续5年水质优良率100%，东洞庭湖水质连续5年达到国家考核标准。现已监测到东洞庭湖越冬候鸟376种、25.5万余只，江豚由110头增加至162头，野生麋鹿由最初的10头发展到257头。“候鸟的欢歌”“江豚的微笑”“麋鹿的倩影”成为岳阳崭新名片。

**全员锻造环保铁军。**政治引领铸忠诚。始终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等党的创新理论作为全市生态环境系统理论学习第一内容，依托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等载体开展学习，坚定不移做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忠实践行者、不懈奋斗者。2019年，市生态环境局领导班子被湖南省生态环境厅评为优秀等次。体制改革激动力。将生态环境机构改革、垂直管理改革、综合执法改革“三项改革”任务相统筹，协同推进，先后完成市生态环境局组建、6个县市环保局上收、15支综合执法队伍改革任务，将全市生态环境系统体制机制理清理顺，激发生态环境保护新动力。市局多次荣获岳阳市综合绩效考评“特殊贡献奖”。平江、湘阴、汨罗分局荣获“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表现突出集体”荣誉称号。实战练兵促提升。每年组织开展执法大练兵、监测大比武，实战化培训县区环境分局300多人次，全系统545人具有行政执法证，167人具有环境监测资质证书，全市生态环境队伍执法能力和监测水平不断提高。近年来，全市生态环境系统2人次荣获“湖南省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6人次荣获“湖南最美基层生态环保铁军人物”荣誉称号，8人次在污染源普查、执法监督帮扶等方面荣获生态环境部嘉奖。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浏阳分局**

近年来，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浏阳分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严格落实中央、省、长沙市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决策部署，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了一定成效。

**理顺工作机制，展现了大担当。**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理念，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位置，融入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实现“单兵作战”转变为“齐抓共管”。市委书记、市长带头一线督战、靠前指挥，相关市领导强化调度、聚力发力，各级各部门协调联动、集中攻坚，有效构建生态环境保护大格局。

**深入污染防治，实施了大保护。**牢牢抓住环境质量主线，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实现“经验治污”转变为“精准治污”。落实落细“六控”“十严禁”、“河长制”、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夏季攻势”等重点任务，扎实做好农村生态环境整治、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入河排污口整治、扬尘防控、锅炉改烧、挥发性有机物治理、重金属问题治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及修复等重点工作，2019年至2022年空气质量优良率分别为95.3%、99.7%、98.1%、94.25%，连续达到国家空气质量标准二级。2023年截至11月16日，全市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5.9%，PM2.5达到29微克/立方米。县域相对天蓝指数评价指标连续三年稳定达A+最高级别。境内浏阳河、捞刀河、南川河三大流域稳定达三类及以上，饮用水水源地100%稳定达标。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100%。全市声环境功能区噪声昼间达标率100%。

**严格监管执法，打出了大力度。**坚持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扎实开展非工业危险废物、危废治理、生态环境整治“百日会战”等执法行动。推进“散乱污”企业治理和非煤矿山、造纸等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加快推动鞭炮烟花、家具等传统制造业改造升级，同时，围绕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推动电子信息、生物医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强枝增绿，为浏阳高质量发展注入“绿色动能”。创新实施“环保阳光行·服务益千企”等活动,五年来累计帮扶指导企业约765家；始终保持执法高压态势，累计开展专项执法行动225次，检查企业6820家次，立案755起，罚款4974.08万元，移送拘留68起。近年来未发生等级环境污染事件。

**坚持系统治理，打造了大样板。**充分发挥经济高质量发展中生态环保力量，既讲“面子”，更重“里子”，趟出一条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新路。因地制宜发展产业，积极探索把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的新路径，成功申创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浏阳市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得到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栏目专题推介（仅包括我市和浙江云和县）。夏季攻势、饮用水水源地整治、排污许可等工作在省、市打造了典型。浏阳作为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四严四基”制度创新工作两个试点县（市区）之一，在全省制度创新工作经验交流会上做典型发言。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三次入选全国执法大练兵“先进集体”，污染源普查工作被国务院评为先进集体、先进个人；排污许可工作作为唯一的县（市区）在省级排污许可专项会议上作典型发言；我分局作为湖南省唯一一个县级生态环境部门代表，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执法队伍建设研讨会上作典型发言。

**坚持共治共享，凝聚了大共识。**将绿色文化培育作为生态浏阳建设的“种子工程”来推进，深入开展创建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等绿色主题创建活动，引导形成了绿色消费、绿色出行、文明健康的全民“绿色共识”。广泛开展生态文明宣传教育，五年来刊发工作报道3432余篇，开展环保主题活动三百余场，大力弘扬生态文化，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引导公众珍爱自然、保护生态。

**郴州市生态环境局苏仙（高新区）分局**

近年来，郴州市生态环境局苏仙（高新区）分局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锚定“提效达标、提档进位”目标不放松，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取得阶段性成效，作为郴州市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头戏”、“主战场”，助力荣获国务院真抓实干督查激励通报，获批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国家土壤污染防治先行区、国家低碳试点城市，助力苏仙区获评“全国县域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区）、首批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区，苏仙区许家洞镇获评全国乡村治理示范乡镇等称号。

**队伍建设葆底色。**一是时刻牢记锤炼党性修养。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用好“第一议题制度”“理论学习中心组”“主题教育”学习机制。坚持党建与业务互融共进，开展党员先锋岗评选，激励党员干部践行党的初心使命、比学赶超、争先创优，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凝聚班子和全体干部职工的向心力，成功创建郴州市“五化”建设精品示范党支部。二是时刻牢记发展第一要务。辖区矿业系统治理模式成为郴州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的经典范例，在省政府2021年重点工作综合大督查中受到通报表扬。创新宣传方式，拍摄制作可持续发展宣传视频，在郴州市“我的可持续发展环保故事”主题微视频大赛中包揽优秀组织奖及多个单项奖。三是时刻牢记端正思想作风。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锲而不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近5年来未发生重大责任事故、违纪违法案件和“四风”问题。干部职工无严重违纪违法行为，无一起问责。四是时刻牢记增强业务本领。以荣誉促学、以任务促学氛围浓厚，不断提升干部队伍工作主动性，焕发环保“铁军”风貌。获得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先进集体、省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表现突出集体、省级健康机关、省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比武活动优秀案卷奖等荣誉，干部职工在省市生态环境大比武中屡获集体奖和个人奖。

**勇往直前保绿色。**苏仙区是著名的有色金属之乡，曾遍布大大小小约200多家采选企业，矿区生态破坏严重，生态环境工作历史欠账多。2010年以来，我们以壮士断腕的决心、刮骨疗伤的勇气，全力整治重金属污染，用4年时间动真碰硬，关停非法企业、查处违法行为，将200多家采选企业整治到14家之后，又花了6年时间，开展遗留场地、废渣、尾砂治理，共投入数十亿元，实施治理项目30多个，终于将昔日污水横流、鱼鸟绝迹的东西河变成了如今游人如织、宜居宜业的山水长卷。近年来，西河苏仙段、翠江、苏仙湖等先后多次获湖南省“美丽河湖”称号，苏仙区连续多年在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中位列第一方阵，苏仙分局在2021年度获得绩效和领导班子考核“双第一”，市城区环境空气质量连续5年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国省控断面质量达标率100%，近五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环境污染事件、生态破坏事件、环境舆情事件。

**群众满意显本色。**一是突出问题不留一个。历次环保督察共交办苏仙区信访件198.5件，目前已办结195.5件，阶段性办结3件。反馈问题97个，已完成整改59个，持续推进的38个问题中的18个争取2023年年底完成销号，其余达到序时进度。二是环境投诉不留一件。历年所有信访件均做到处理率100%，回复率100%，无信访积案。三是政商关系不偏一度。严管理优服务，抓好环境项目审批与环境资源优化，“严把准入关”和“放管服改革”两手抓；创新日常监管，既当好违法查处的“严师”，又当好正面引导的“益友”，做到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和引导企业自觉守法“双脚走路”。

**湖南省辐射环境监督站**

**狠抓党风廉政，构筑坚强堡垒。**一是加强组织建设，强化政治保障。选优配强支部班子，选举支委7名，发展年轻党员，党员总数达20人。创新设立3个党小组，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加强支部“五化”建设，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深化理论武装，通过领导班子带头学、集中交流深入学和个人自主常态学，深学笃用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锻造过硬政治品格和素养。二是开展品牌建设，提升支部影响。坚持“党建红”引领“生态绿”，推动党建业务“同频共振”。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党史学习教育”“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积极创建“抓党建、聚合力、提素质、保安全”特色党建品牌。三是拧住廉洁关键，强化廉政教育。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坚持“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加强廉政教育，开展廉政谈话，制定风险防控措施，依法依规按程序开展工程项目、能力建设和监督检查等工作。近年来，从未出现违规违纪行为。

**狠抓为民实践，彰显服务本色。**一是聚焦民生民需，办实事。回应民生关切，为各地处理涉辐射类信访投诉提供有力技术支持，利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和六五环境日积极开展科普宣传，让公众科学正确认识辐射知识。联合省脑科医院赴西湾村“送医下乡”，建立远程医疗点，为偏远乡村留下“一支带不走的医疗队”。连续5年组织义务献血，参与社区“抗疫先锋队”，用“志愿红”守护“健康绿”。二是聚焦基层联动，共提升。密切联系基层社区，分享工作资源、交流工作经验、解决实际问题。深入市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组织座谈交流、联合巡检、质量比对、观摩学习、分享经验，助力提升全省辐射监测能力。三是聚焦帮扶企业，促发展。组织技术骨干深入百家企业普法帮扶，“零距离”面对面答疑解惑，有效促进高质量发展，守护辐射环境安全。组织协调多方力量，利用生态环境督察平台推动解决核与辐射历史遗留难题。

**狠抓实效实绩，保障辐射安全**。一是注重能力素质提升,增强业务本领。制定实施《能力素质提升十条举措》，近3年组织学习大讲堂60余次。率先将辐射执法纳入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比武，着力提升全省各级辐射执法业务水平，2021年以来已连续成功举办3届，2023年首次设置辐射类湖南省青年岗位能手奖项。组织参加监测比武，荣获第二届全国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大比武辐射专项比武团体二等奖，湖南省第十三、十四届生态环境监测技术人员大比武辐射监测专项组团体一等奖。近2年参与全国辐射环境监测质量考核、实验室间比对考核、省级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考核结果均满意。二是突出工作实效提升，切实保障安全。坚持严的主基调，将全省395家核技术利用和伴生矿开发利用企事业单位纳入省级监管范畴，组织开展全省辐射执法稽查、案卷评查，推动全省严格执法。建成高风险移动放射源在线监控系统，为全省43枚高风险移动源安上精准“定位器”。重视放废库安全防范，实施线上线下双重监管，升级改造安防系统，开展核心库区应急防渗、抗震加固工程建设，筑牢人防、物防和技防三道铁闸，顺利通过生态环境部达标检查，有效保障放废库1995枚放射源安全。全力支持保障“平安湖南-2023”辐射事故综合应急演习，持续提升应急处置响应能力。组织参加生态环境督察、全省执法稽查、巡回督导、专项监督帮扶行动，助力生态环境安全。三是统筹全省规划提升，开创发展新局。调研市州辐射执法和监测情况，有效整合现有队伍力量，切实提升省市两级工作合力。积极争取财政资金，为市州购置监测（应急）设备399台（套），夯实全省辐射工作硬装备。在国控辐射环境监测点位基础上，谋划布局省控点位，以“空气”“水”“电磁”辐射自动站布设为依托，全面完善全省辐射安全监控网络。

二、先进工作者

**熊社教**

熊社教，男，白族，湖南桑植人，1966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89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张家界市生态环境局桑植分局党组书记、局长。

1985.09-1989.06 湘潭大学化学工业系环境工程专业本科

学习

1989.06-1989.08 待业

1989.08-1996.12 湖南省桑植县环境保护局工作（其间：1991.01-1993.12，芭茅溪社教工作队；1995.02-1996.05，挂职五道水镇科技副镇长；1996.06-1996.12，挂职利福塔镇党委副书记）

1996.12-1998.02 湖南省桑植县政府办副主任科员

1998.02-1998.10 湖南省桑植县陈家河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1998.10-2001.12 湖南省桑植县芭茅溪乡党委书记

2001.12-2008.01 湖南省桑植县环境保护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2008.01-2015.01 湖南省桑植县环境保护局党组书记、局长（其间：2009.09-2009.10，参加张家界市委党校科干班学习；2010.09-2010.11，参加张家界市委党校中青班学习）

2015.01-2019.06 湖南省桑植县环境保护局党组书记、局

长，职务职级并行享受副处级待遇

2019.06-2019.12 湖南省桑植县环境保护局党组书记、局长，套转为四级调研员（起算时间：2015.01）

2019.12-2020.04 湖南省张家界市生态环境局桑植分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2020.04- 湖南省张家界市生态环境局桑植分局党组书记、局长，张家界市桑植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兼）、四级调研员

**不服输，开创桑植环保工作新局面。**生于1966年的熊社教同志，属马，正是这种个性，敢拼敢闯，一马当先，开创了桑植环保工作的新局面。1989年8月，作为湘潭大学环境工程专业毕业的大学生，怀揣一颗报效桑梓之心回到家乡，立志推动桑植县环保事业发展。作为当时桑植环保系统唯一“科班”出生的他，坚持从一名基层环保工作者做起，一步一个脚印，32年的执着坚守，换来了喜人的成绩：2005年，主导和编写《桑植生态县建设规划（2005-2018）》，获得评审专家一致好评；2010年，争取桑植环境监管执法业务用房的项目立项、资金筹措，2012年，桑植县环境监管执法业务用房建成并投入使用；2021年，桑植县成功创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2022年，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2023年，桑植县又朝着“两山”基地创建迈步前行。为确保环保问题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到位，创新工作思路，设立环保资金池，有效整合污染防治资金，最大发挥治理资金效益。2001年以来，桑植环保实现了从小到大、由弱变强的根本变化，通过不懈努力，开创了桑植环保工作新局面。

**不怕苦，筑牢桑植环保工作新格局。**2017年，开展第一轮中央环保督察以来，作为一名“老少边穷”地区的基层环保局长，一直战斗在环保督察第一线，为解决环保历史遗留问题积极出谋划策。正是有了这位勇挑重担的局长，才有了35座水电站顺利退出发电功能、40个河道挖沙作业场所取缔关闭、18万平米网箱养鱼退网上岸的成果，才有了零点行动、禁养区退养行动、饮用水源保护区专项行动的全面铺开。2021年8月，张家界遭遇新冠疫情影响，桑植县的抗击新冠疫情战役打响，危废垃圾处理、污水消杀等最苦、最累的任务落到了环保部门头上，压在熊社教同志的肩上。面对如此沉重的担子，熊社教统筹考虑，全面部署，既有深夜的精细安排，也有凌晨的靠前指挥，熊社教忘我工作的日日夜夜，是带领全局上下来回奔波于垃圾焚烧站、隔离点污水消杀的日子，只因为有了“白＋黑”、“5+2”的工作常态，才迎来了云开“疫”散见晴天的胜利。

**不怕累、永葆基层环保卫士新底色。**从事环保工作以来，别人是把环保当职业干，熊社教同志却是把环保当事业干，一干就是32年。始终无怨无悔，践行初心使命，谱写华丽人生。他的一些同学提拔的提拔、高升的高升，作为一名老环保、老局长，总是淡然一笑、泰然处置，总是用一个个出色的工作业绩对待自己的荣辱得失：2018年-2020年，桑植县连续三年在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中名列前茅，地表水水质常年保持在Ⅱ类及以上标准，空气环境质量达标率稳定在97%以上，澧水水源地“中国好水”、“美丽河湖案例”评选榜上有名，污染源普查全国先进单位。2020年，熊社教获得湖南省环保系统先进个人称号，2022年获得第四届“湖南最美基层生态环保铁军人物”光荣称号。2023年，获得“2022最美基层环保人”光荣称号。熊社教同志用实际行动生动诠释了“政治强、业务精、作风硬、敢担当、能吃苦、善战斗、特奉献”的环保铁军精神。32年来始终扎根在艰苦边远地区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最基层，展现了一名基层环保人始终如一的“绿色卫士”靓丽本色。

**彭亚林**

彭亚林，男，汉族，陕西陇县人，197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函授本科学历，1997年12月参加工作，现任衡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副支队长。

1997.12-2000.08 陆军第21集团军高炮旅四营十连 战士

2000.08-2002.05 济南陆军学院司务长培训大队 学员

2002.05-2003.11 反坦克第412团导弹1营1连 司务长

2003.11-2005.03 反坦克第412团反坦克营100轮式突击炮连 排长

2005.03-2007.01 第61师炮兵团152加榴炮1营1连 副政治指导员

2007.01-2009.01 第61师炮兵团152加榴炮1营2连 政治指导员

2009.01-2011.07 衡阳市环境监测支队科员

2011.07-2021.06 衡阳市环境监察支队监察三科科长（副科级）

2021.06- 衡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副支队长

该同志2017年被省生态环境厅、省公安厅评为“打击环境污染违法犯罪先进个人”，2021年12月被省生态环境厅评为“执法大练兵湖南省表现突出个人”，2022年5月被表彰为衡阳市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2023年3月被国家生态环境部评为监督帮扶工作表现突出个人。

**勤奋学习，由“门外汉”转变为专业能人。**不断增强党的观念，加强党性修养，能够始终保持着清醒的头脑，恪尽职守，以身作则，积极参与党组织的各项活动，坚决服从组织安排，不计得失。通过不断学习和工作实践，掌握了各类企业的污染源、污染治理方法及现场执法技巧，从一名门外汉成长为环境执法专业能手。参与编写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企业环境监管研究报告》在全市生态环境系统荣获二等奖。结合县区执法人员现场执法不懂、不会的情况，他精心制作了《环境现场执法十字诀》、《冶炼化工行业涉铊现场环境监察》课件，先后培训县区执法人员500余人次，有力提高了基层执法人员现场执法水平。

**利剑斩污，坚定信仰守护碧水蓝天。**与环境违法犯罪企业斗智斗勇，在摸、爬、滚、打中练就了一身找暗管、查偷排、写文书等环境监察执法工作真功夫，多次查办环境违法犯罪大案要案。累计办理行政处罚案件300多件、行政拘留案件50多件、刑事案件10多件，承办的“衡阳市首例特大非法处置医疗废物污染环境案”被中国环境报、衡阳日报报道；“6.3非法处置废旧酸铅蓄电池污染环境案”、“7.4跨省非法转移铝灰污染环境案”、“11.10恶意偷排重金属废水污染湘江案”被环保部编入典型案例；参与和组织各类环境应急工作，总能以最快的速度，最专业的水平切断环境污染源，消除对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环境影响。先后参与应急处置“高新区异味问题”、“2012年湘江水质异常”、“2019年城北水厂硫酸盐偏高问题”“2020湘江铊异常”确保全市饮用水安全和居民对良好空气环境需求。

**闻令而动，爱岗敬业展现铁军精神。**2022年11月24日，江西省宜春市生态环境监测部门在对锦江干流饮用水水源地全指标监测分析中发现铊浓度异常，影响下游城市饮用水安全。11月27日晚，在生态环境部协调下，湖南省生态环境厅连夜调度，决定从衡阳市抽调涉铊经验丰富的同志支援江西省。接到通知后，该同志克服疫情影响和家里困难，连夜购买了开往宜春市的车票赶赴一线，立即投入分析研判，精准排查工作中，克服严寒，揪出元凶。12月7日，江西省生态环境厅向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发来《感谢信》，表扬该同志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强烈的担当使命感，不辞辛苦、昼夜奋战，帮助江西省快速查明涉事企业违法行为，为此次事件污染溯源及案件侦办取得重大突破作出了突出贡献，展现出良好的政治素养、过硬的专业能力、扎实的工作作风、昂扬的精神风貌，以实际行动诠释了一名生态环境系统干部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生态环境保护铁军精神。

**廉洁奉公，洁身自爱当模范。**该同志十几年如一日，从不懈怠推诿，从不计较个人得失，在全市环保系统享有良好的声誉。为人正直，坚持原则，团结同事，与人为善，群众基础良好；工作上恪守依法行政，秉公执法；生活中自觉遵守党的廉洁自律规定，以公务员的职业道德准则严格要求自己；业务上始终坚持公平、公正原则，杜绝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对来访群众和基层企业同志能够热情、耐心服务，爱岗敬业，廉洁奉公。